

扬州市江都区滨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3月2日，电话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12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区大桥镇新城路公司办公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袁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委托他人出席的董事姓名为高峰，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原因为不在国内，受托董事姓名为袁原。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徐道平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业务发展的需要，拟任命徐道平为常务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为2018年3月13日至本届董事会截止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董事签字确认的《扬州市江都区滨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扬州市江都区滨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2日